

## 宜蘭縣立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函

地址：269宜蘭縣冬山鄉照安路257號  
承辦人：文書設備組長 謝惠棋  
電話：03-9596222#230  
傳真：03-9595913  
電子信箱：df@waldorf.il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慈高教字第11400030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六屆羅葉文學獎海報及簡章 (376429522U\_1140003082\_ATTACH1.pdf、  
376429522U\_1140003082\_ATTACH2.pdf)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人智學教育基金會主辦「第六屆羅葉文學獎」，惠請協助宣傳活動訊息，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財團法人人智學教育基金會「第六屆羅葉文學獎」活動簡章辦理。
- 二、在慈心華德福學校，也是羅葉老師生前用筆、用心耕耘的校園，再續文學旅程，陪伴學生文學閱讀與創作是我們持續舉辦羅葉文學獎的初衷。「第六屆羅葉文學獎」徵選活動總獎金達約新臺幣約11萬元，歡迎年輕學子報名。
- 三、「第六屆羅葉文學獎」，凡以中文創作皆可。本屆起徵件範圍聚焦於學生族群，規劃國中組、高中組及大專院校學士組，徵文形式有新詩、散文、小說三種。收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14年9月15日截止，以電子郵件時間及郵局郵戳為憑。
- 四、「第六屆羅葉文學獎」除國中組可另接受紙本投稿外，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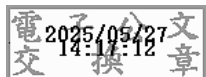
餘皆請以電子郵件方式投稿。

五、相關訊息請參閱徵文辦法及海報檔(附件)或上活動官網  
(<https://luoyeaward.wixsite.com/2025>)查詢。

六、聯絡人：第六屆羅葉文學獎工作小組，聯絡電話：(03)  
9592680#702

正本：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全國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 第六屆羅葉文學獎

在慈心華德福學校，也是羅葉老師生前用筆、用心耕耘的校園，再續文學旅程，舉辦羅葉文學獎，陪伴學生文學閱讀與創作。從第一屆 227 件作品參賽持續增長到第五屆 465 件作品參賽，我們能持續推動羅葉文學獎真的充滿感恩與祝福。鼓勵年輕學子文學創作是我們懷抱的初衷，第六屆羅葉文學獎開辦了，邀請大家共襄盛舉！

再憶起羅葉詩人，彷彿還是那年華正盛的當年；從他對世界的直球熱愛與當刻社會的樸質洞見，沉潛於胸懷默默數聽，羅葉的詩句如自由之愛深植在這片土地的永恆果實。

本屆投稿徵選組別為大專院校學士組【限 25 歲(含)以下】、高中組及國中組，其他詳細投稿方式及格式請參考以下徵文辦法。

### 徵文辦法

#### 一、活動主旨

為持續鼓勵文學創作風氣，培養文學創作人才，舉辦《第六屆羅葉文學獎》，凡以中文創作皆可，徵件類別包含新詩、散文、小說，歡迎原創作品踴躍投件。

#### 二、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人智學教育基金會、宜蘭縣立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 三、收件日期

自即日起開始收件，截稿日期為 114 年 9 月 15 日截止，以電子郵件時間及郵局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 四、參加辦法及收件方式



### (一) 電子投稿(大專院校學士組、高中組及國中組)

1. 請上「[第六屆羅葉文學獎](https://luoyeaward.wixsite.com/2025)」專屬活動官網  
(<https://luoyeaward.wixsite.com/2025>) 下載報名表及授權同意書，填妥後連同作品一併以電子郵件寄至「[luoyeaward@aef-yilan.org](mailto:luoyeaward@aef-yilan.org)」。授權同意書請列印簽名後掃描或拍照以電子郵件寄出。限制行為能力人(年滿7歲、未滿18歲的未成年人)的投稿者，須法定代理人同時簽名。
2. 郵件主旨請依序標明：西元年份、參加類組別、作者及作品名稱(例如：2025 新詩類－國中組(7-9年級)－王小明－地上的星星)。未標示清楚者，不予收件，恕不另予通知。
3. 作品格式只接受 word 檔，直式橫書。內文為新細明體 14，靠左對齊；標題為新細明體 18 加粗，置中；作品超過一頁者請編頁碼，頁碼置於頁面底端置中。

### (二) 紙本投稿(僅限國中組)

1. 請上「[第六屆羅葉文學獎](https://luoyeaward.wixsite.com/2025)」專屬活動官網  
(<https://luoyeaward.wixsite.com/2025>) 下載報名表、稿紙及授權同意書，填妥後一併以掛號郵寄至：  
收件人：財團法人人智學教育基金會收  
地址：269 宜蘭縣冬山鄉香和路 300 號二樓  
電話：03-9592680
2. 稿紙請以工整字體撰寫，初審合格後將轉為電子檔以利後續決審評審作業，如有字體不明無法判讀者，不予收件，恕不另予通知。

## 五、徵選組別及獎勵方式

### (一)、徵選組別

參選組別	A. 大專院校學士組【限 25 歲(含)以下】 B. 高中組 10-12 年級 C. 國中組 7-9 年級 (限全台華德福學校機構)
文類與字數限制	· 新詩：44 行以內 · 散文：1,200~3,600 字 (不含標點符號) · 小說：3,600~10,000 字以內 (不含標點符號)



## (二)、獎勵方式

得獎作品頒發獎盃與獎金，獎金如下：

文學	大專院校 學士組	新詩類	第一名：5,000元整 第二名：4,000元整 第三名：3,000元整
		散文類	第一名：5,000元整 第二名：4,000元整 第三名：3,000元整
		小說類	第一名：6,000元整 第二名：5,000元整 第三名：4,000元整
	高中組 (10-12年級)	新詩類	第一名：5,000元整 第二名：4,000元整 第三名：3,000元整 優選2名：每名2,000元整
		散文類	第一名：5,000元整 第二名：4,000元整 第三名：3,000元整 優選2名：每名2,000元整
		小說類	第一名：6,000元整 第二名：5,000元整 第三名：4,000元整 優選2名：每名3,000元整
	國中組 (全台華德福 學校機構7-9 年級)	新詩類	羅葉賞：5位/獎勵：1,000元禮券
		散文類	羅葉賞：5位/獎勵：1,000元禮券
		小說類	羅葉賞：5位/獎勵：2,000元禮券

## 六、參選者資格限制

(一)、具備中華民國國籍(居住地不限)。

(二)、作品必須未在任何一地報刊、雜誌、網站、部落格等公開發表。



- (三)、已參加比賽得獎、已獲文學補助之作品、或已出版者，不得參選。
- (四)、作品不能同時參加其他徵文活動或藝術補助申請案。
- (五)、違反上述規定者，將撤銷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盃。

## 七、評審方式

- (一)、評審作業：採初審及決審兩階段進行。11月30日公告得獎名單。
- (二)、作品如未達水準，得由決選評審委員決定從缺，或不足額入選。

## 八、注意事項

- (一)、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並授權財團法人人智學教育基金會及宜蘭縣立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於該著作之著作存續期間，在任何地區、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且財團法人人智學教育基金會及宜蘭縣立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不需因此支付費用。
- (二)、**投稿作品每人每一類別(新詩類、散文類、小說類)限投稿一篇。**不同類別會分別進行審查，請分開 E-Mail。**倘未依規定送件，將取消參賽資格，不列入評選。**
- (三)、參選者請於報名表上詳載個人資料及作品相關說明，國籍、居住地不限，**作品上請勿書寫或印有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
- (四)、來稿字數不合規定者，將不列入評選。
- (五)、抄襲、侵害他人著作權、或使用 AI 人工智慧生成之參賽作品，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稿酬及獎盃，一切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
- (六)、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或洽詢(03)959-2680。

## 九、得獎名單揭曉

將於 114 年 11 月 30 日於活動網站上公佈得獎名單（除得獎者以專函或專電通知外，其餘不另行個別通知）。



## 「第六屆羅葉文學獎」徵文活動報名表

*請詳填以下資訊			
1. 作品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新詩 <input type="checkbox"/> 散文 <input type="checkbox"/> 小說		
2.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院校學士組【限25歲(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組 (10~12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7-9年級)		
3. 作品題名			
4. 行/字數	*新詩請註明行數，小說、散文請註明字數。		
5. 作者姓名	6. 筆名	*填寫筆名者，未來作品公告、得獎公告及獎盃將以筆名呈現。	
7. 出生日期	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 性別	
9. 學生組填寫	_____(校名)_____年級_____班		
10. 聯絡地址			
11. 聯絡電話	(家) _____ (公) _____ (手機) _____ (e-mail) _____		
12. 作者簡歷 (請以100字以內書寫)			

### 「第六屆羅葉文學獎」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之情形：

- 一、遵守本次徵文辦法之規定，擔保參賽作品的著作權皆屬本人所有，如有剽竊他人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所產生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行負擔，與主辦單位無關。
- 二、得獎作品得由承辦單位出版，本人亦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
- 三、本人同意無償授權財團法人人智學教育基金會及宜蘭縣立慈心華德福教育實驗教育高級中等學校將得獎作品以任何形式（如展覽、上網、光碟、平面出版、有聲出版、刊登書報雜誌、數位典藏、公共藝術…等）推廣使用，並不需另支稿酬及版稅。
- 四、參選作品若發生下列情形之一，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盃，侵犯著作權部分，自行負責：
  - 1、抄襲、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
  - 2、使用 AI 人工智慧生成之參賽作品。
  - 3、作品曾公開發表者。
  - 4、作品曾參賽並獲獎者或作品正在參加其他獎項或即將公開者。

立同意書人：

簽 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